概覽

根據中國煤炭機械工業協會(China National Coal Mining Machinery Industry Association,「CMIA」),以煤炭採掘設備的總銷售額計算,我們為中國領先的煤炭綜採綜掘設備製造商。我們致力於生產及銷售液壓支架,是中國最大的液壓支架製造商。根據CMIA,按照2011年產量計算,我們的液壓支架佔中國市場份額約為22.6%。我們亦從事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業務,該等業務主要透過我們於2008年3月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鄭煤機物資供銷進行。近年來,我們開始製造及銷售刮板輸送機,並有意於2012年年底開始商業生產及銷售掘進機。我們是中國少數的能夠製造四件組成整套用於地下採煤的煤炭綜採綜掘系統元件的其中三件(即液壓支架、刮板輸送機及掘進機)煤炭採掘設備製造商之一。我們目前未能生產第四種元件—採煤機,但現正研發有關的生產技術及能力。我們悠久的經營歷史、優質產品、強勁的研發能力、先進的製造流程及龐大的銷售及服務網絡乃是我們達到成功的關鍵,並使我們能夠維持在中國煤炭採掘設備市場的領導地位。

以下為我們的產品及業務的簡要介紹:

- 液壓支架。液壓支架在煤礦開採過程中用於控制採煤工作面礦頂的高度,並支撐礦頂,形成一個可移動的井下採煤空間,以便刮板輸送機及採煤機在此空間下作業。液壓支架一般佔煤炭採掘系統總價值超過二分之一。截至2012年3月31日,我們的液壓支架年產能為20,800架。此外,我們為中國為數不多能夠設計並製造高端液壓支架的製造商。我們在2004年自主開發了中國首套配備電液控制系統的高端液壓支架,該等液壓支架已躍升成為可替代進口高端液壓支架的重要國產產品。該等系統自面世後獲得國內採煤企業廣泛應用。同時,我們是中國極少數能夠自主生產電液控制系統的液壓支架生產商,該系統為高端液壓支架的主要部件。
- 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我們主要透過我們於2008年3月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鄭 煤機物資供銷買賣鋼鐵及其他原料。由於我們採購數量龐大以致與鋼鐵生產商 具有議價及要求貨源的能力,故我們能夠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向約20家供應商採 購大量優質鋼鐵,售予第三方客戶。我們的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業務使我們一 方面可以有效控制用於製造業務中主要原料(特別是鋼)的整體採購成本,同時 減輕鋼鐵價格波動造成的衝擊。

- 配件。我們向第三方採煤公司(大部分之前已購買我們的液壓支架)銷售配件,如液壓支架的千斤頂、液壓閥和結構件。自2009年起,我們亦向參股公司鄭煤機速達銷售配件,鄭煤機速達主要在中國為本公司銷售的液壓支架提供售後服務。我們通過招標或直接訂購程序銷售配件,且我們一般不與我們的配件客戶訂立長期銷售合約。我們的配件主要由本公司以及我們的附屬公司鄭煤機綜機及鄭煤機液壓製造並銷售。
- 其他採煤設備。我們自2008年起供應大功率刮板輸送機。刮板輸送機用於採礦作業,以支撐採煤機及輸送採煤機於工作面截割的煤炭。我們於2011年完成製造並交付中國最大的刮板輸送機之一,其工作功率達2,000千瓦及中部槽1.2米。我們於2010年開始設計及測試掘進機樣機。掘進機是與鑽孔設備一起用於挖掘隧道及粉碎岩石的移動採礦設備。我們現正測試五個掘進機樣機,視截割功率而定,一般分為輕型、中型及重型。我們有意於2012年年底生產及銷售掘進機。我們亦供應支持採煤作業的各種相關採掘設備,其中包括皮帶輸送機、破碎機及轉載機。

我們擁有強大內部研發團隊,並大量投資研發。2004年,我們利用積累了30年的研發經驗,製造了中國首套配備電液控制系統的高端液壓支架,具備高支撐能力及高可靠性。我們分別於2009年和2010年製造出若干大型採礦高度液壓支架,高度達7.0米,為當時全球最高。近年,我們研發建立了生產刮板輸送機及掘進機產品的技術及能力。我們在創新方面穩佔業界領導地位,並不斷改善產品功能及質量以及製造流程。由於我們產品領先業界,我們在中國囊括多項殊榮,成就備受肯定,包括由科學技術部、國務院國資委和中華全國總工會授予的國家創新型企業稱號。2007年,我們的技術中心被國家五部委(即國家發改委、科學技術部、財政部、海關總署及國家稅務總局)共同認定為國家級的企業技術中心。

我們擁有先進及高效的生產流程,藉由我們位於河南省鄭州市的大型、先進及綜合的製造廠房作支持,使我們能夠於短時間內為客戶提供訂製的煤炭採掘設備。此外,我們採用標準化生產流程,集最先進的技術及設備於一身,例如大型的多功位機器人焊接系統,以及先進的液壓缸生產技術和設備。我們亦不時挑選將若干非主要零部件的生產外包,例如將結構件及立柱的生產外包予第三方生產商,在自有生產設施組裝該等外包部件。我們相信,外包生產有助提高我們的生產效率,使我們能夠滿足我們產品的日增需求。

我們的銷售及服務網絡使我們能為客戶提供各式各樣的服務。本公司的銷售及服務網絡主要包括八間國內銷售辦事處以及位於俄羅斯、印度、土耳其及美國的四個海外銷售代理。此外,我們通過三層架構機制提供售後服務,該機制包括:(i)與專注生產煤炭採掘設備及提供售後服務的選定戰略客戶建立合資企業;(ii)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及(iii)我們的參股公司鄭煤機速達。見「業務一銷售及行銷一售後服務」。我們的國內銷售及服務網絡連同我們的合資公司及鄭煤機速達的有關網絡遍佈中國各大採煤省份及地區,均鄰近我們分佈在山西、陝西、安徽、河南、山東、貴州、河北、黑龍江、吉林、遼寧及甘肅省以及內蒙古、寧夏及新疆自治區的大部分國內客戶。透過我們的海外銷售代理,我們能夠向國際客戶提供有關售後服務。憑着我們的銷售及服務網絡研發實力及優質產品,我們能夠繼續擴充客戶基礎,並與神華集團、淮南礦業、河南煤業化工集團(「河南煤業化工」)、內蒙古伊泰煤炭(「伊泰煤炭」)、大同煤礦集團公司(「大同煤炭」)等中國龍頭採煤及能源企業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我們與海外煤礦公司,如俄羅斯斯達克公司(「俄羅斯斯達克」)、俄羅斯別龍開放式股份公司(「俄羅斯別龍」)、俄羅斯南庫茲巴斯煤業開放式股份公司(「南庫茲巴斯煤業」)及土耳其煤炭集團(「土耳其煤炭」)也建立了長期的關係。

我們相信,現時有利的中國行業及監管環境已經並將繼續對我們增長有莫大貢獻。 地下開採為經濟地提取大部分中國煤儲備的唯一方法。相較房柱式開採,長壁開採屬全 面機械化,因而一般更具效率且更安全。作為其為提高中國煤炭開採行業機械化率、效 率及安全度所採取措施的一部分,中國政府實施相關政策,如於2011年頒佈的「十二五 規劃」,來鼓勵中國煤炭開採行業的整合。鑑於液壓支架一般佔煤炭綜採綜掘系統總價 值超過50%,故一般被視為煤炭綜採綜掘系統的最重要元件,我們相信該等行業措施將 有助日後我們的液壓支架銷售額上升。

我們近年的收益及溢利顯著增長。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4,994.4百萬元、人民幣6,358.3百萬元及人民幣8,060.1百萬元,從2009至2011年複合年增長率為27.0%。同期,我們溢利分別為人民幣646.8百萬元、人民幣892.8百萬元及人民幣1,213.3百萬元,從2009至2011年複合年增長率為37.0%。截至2011年3月31日及2012年3月31日止3個月,我們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663.4百萬元及人民幣2,186.8百萬元,增長31.5%。同期,我們的溢利分別為人民幣319.7百萬元及人民幣418.6百萬元,增長30.9%。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3個月,來自銷售液壓支架以及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68.5%及22.9%。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及業務劃分的收益、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1年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除外)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未經審計)				
净服 十 加	10/27		24.00	1.502.1	1 200 2	20.20	7.612.0		20.50	1.272.0	450.0	25.00	1 105 2	700 2	20.40
液壓支架	4,062.7	1,088.2	26.8%	4,593.4	1,390.2	30.3%	5,642.0	1,675.1	29.7%	1,272.0	470.3	37.0%	1,497.3	589.2	39.4%
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	583.0	98.3	16.9%	1,247.9	150.6	12.1%	1,854.7	182.9	9.9%	294.6	27.1	9.2%	500.9	34.2	6.8%
配件(1)	308.6	81.6	26.5%	450.1	110.4	24.5%	393.8	104.3	26.5%	72.2	17.7	24.5%	100.4	24.3	24.2%
其他採煤設備⑵	29.9	2.3	7.6%	52.5	10.0	19.0%	122.4	13.8	11.3%	6.6	1.0	15.8%	71.6	11.1	15.4%
其他(3)	10.2	4.3	42.1%	14.4	6.0	41.7%	47.2	14.6	31.1%	18.0	5.8	32.2%	16.6	4.7	28.2%
營業税		(25.9)			(32.7)			(38.6)			(12.1)			(9.5)	
合計	4,994.4	1,248.8	25.0%	6,358.3	1,634.5	25.7%	8,060.1	1,952.1	24.2%	1,663.4	509.8	30.6%	2,186.8	654.0	29.9%

附註:

- (1) 主要包括液壓支架的千斤頂、液壓閥和結構件。
- (2) 主要包括刮板輸送機及皮帶運輸機。
- (3) 主要包括為配件提供加工服務及提供液壓支架檢修服務以及設備租賃及出租物業。

有關往績記錄期間營業額按地域作出的分析,見「業務 — 客戶」及「財務信息 — 全面收益報表節錄項目説明 — 收益」。

我們的損益主要受我們產品的銷量及毛利率影響。

*銷量。*我們產品的銷量主要由我們的產能及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決定。

• 我們的產能。我們液壓支架的年產能由2009年12月31日的10,200架增加至2010年12月31日的10,500架,並進一步增加至2011年12月31日的20,800架。我們預期於2012年底前將年產能進一步提升至23,500架。我們不斷增加的產能使我們能滿足對我們產品不斷增加的市場需求,進一步使得我們的銷量增加。見「財務信息一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一我們的產能變動。」

對煤炭採掘設備的需求。對我們煤炭採掘設備的需求主要由全球採煤業的需求 帶動,而由於我們絕大多數的銷量來自中國,故尤其受中國採煤業帶動。中國 及全球市場對煤炭及煤炭採掘設備需求的任何變動都會影響對我們產品的需求,繼而影響我們產品的銷量及價格。

毛利率。我們的毛利率主要由以下因素決定:

- 我們的競爭力。我們能否按自身可接受的價格銷售產品主要取決於我們的市場競爭力,而該競爭力受多項因素所影響,其中包括我們提供優質及訂製產品以及滿足客戶需求的全面解決方案的能力、我們的經營效率、生產成本控制以及銷售及服務網絡的效率及覆蓋範圍。我們開發新產品以滿足不斷變化市場需求的能力、提升現有產品及加強生產工藝的能力,對我們的競爭力尤其產生重大影響。
- 產品組合。一般而言,我們產品在價格和毛利率方面均有不同。我們高端液壓支架的毛利率一般高於我們中端液壓支架及其他採煤設備的毛利率。我們高端液壓支架的銷售增長將會提高我們的毛利率,反之亦然。見「財務信息一全面收益報表節錄項目説明一毛利及毛利率」。

此外,截至2012年3月31日的3個月,我們錄得負數經營現金流量人民幣182.2百萬元。見「財務信息一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一現金流量一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已經也將繼續受各種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市場競爭、宏觀經濟及其他相關因素所影響,此等因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見「風險因素一與我們業務及經營有關的風險一我們的負數經營現金流量可能令我們須承受流動資金風險。」

此外,我們還遭受由原料價格波幅產生的商品價格風險。尤其是,鋼鐵構成的原料絕大部分用於製造煤炭採掘設備,特別是,我們現時所製造及預計日後將予製造的產品,包括液壓支架、刮板運輸機、掘進機、洗煤設備及其他採煤設備。中國的鋼鐵價格因多項因素而於過去三年起伏不定。全球經濟持續受壓、中國固定資產投資增長放緩以及中國鋼鐵行業供應過剩,導致鋼鐵價格急劇下跌,惟在2012年上半年鋼鐵價格出現小幅回升。就我們業務中鋼鐵價格的敏感度分析概要而言,以產品製造計算,於往績記錄期間,倘鋼鐵價格增加或減少5%及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液壓支架的平均毛利率應下降約80個基點或上升約80個基點。就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業務而言,於往績記錄期間,倘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業務增加或減少5%及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鋼鐵及

其他原料貿易業務的平均毛利率應下降約20個基點或上升約20個基點。見「行業概覧— 煤炭採掘設備行業概覽— 近期鋼鐵價格的趨勢」及「財務信息— 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商品價格風險」。

最近,鋼鐵行業部分公司的流動資金受限,鑑於鋼鐵乃是生產的主要原料,故該等限制對煤炭採掘設備行業整體可能造成重大影響。然而,由於我們:(i)向國內信譽佳且財務狀況穩健的主要供應商採購鋼鐵;及(ii)與主要鋼鐵供應商擁有長期關係,彼等會優先向我們供應鋼鐵,我們因而不會且預計不會遭受重大影響。因此,我們供應協議的支付條款基本維持不變,且未曾經受任何付運延誤或鋼鐵供應短缺。

有關可能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更多該等及其他因素及發展,見「風險因素」及「財務信息 —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

我們的競爭優勢

根據CMIA,以煤炭採掘設備的總銷售額計算,我們為中國領先的煤炭綜採綜掘設備製造商,集強勁的研發、製造、銷售、售後服務實力於一體。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是我們過往成就的助力,並締造未來的增長潛力:

-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液壓支架製造商。
- 我們兼備先進的技術和強勁的研發能力。
- 先進高效的生產設施及生產流程使我們得以高效地生產優質煤炭採掘設備。
- 我們能通過生產流程有效控制生產成本。
- 我們具有專業、高效、完善的銷售服務網絡,並已成功打入國際市場。
- 我們為顧客提供度身訂製的成套採煤解決方案。
-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層及營運團隊,並已建立現代化科學管理體系。

我們的業務策略

我們的長遠目標是成為世界煤炭綜採綜掘設備的領先製造商。為此,我們擬按照以下主要方面實行業務策略:

- 戰略性擴張我們的全球地位及市場份額。
- 擴充我們的產品及服務項目,以成為煤機綜採設裝備和相關服務的綜合供應商。
- 以「4S」中心服務模式為基礎並通過與我們的主要客戶設立合資企業擴展售後服務網絡。
- 繼續與客戶建立戰略合作關係。
- 通過收購及合資企業來壯大經營。

風險因素

董事認為我們的經營牽涉若干風險。該等風險多數屬我們的控制範圍以外並可分類為:(i)與我們業務及經營有關的風險;(ii)與我們行業有關的風險;(iii)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我們相信以下為若干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主要風險:

- 我們或未能成功執行我們的國際擴展計劃。
- 我們可能經歷鋼鐵及其他原料的價格波動。
- 我們的負數經營現金流量可能令我們須承受流動資金風險。
-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國內市場份額。
-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有效的質量控制或原料採購系統,因而對原料的供應及質量 造成影響。
- 我們受一般中國及全球經濟及市場狀況所影響。

歷史綜合財務信息節錄

經審計財務信息節錄

下表呈列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信息節錄。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3個月的財務信息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此等財務信息須與該等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附註)一併閱讀。各期間的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為與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3個月的選定經審計財務信息作比較,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3個月的未經審計可比較財務信息亦已呈列。

	截至	12月31日止生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1年	2012年
		(人民幣百			
				(未經審計)	
主要收益表信息					
收益	4,994.4	6,358.3	8,060.1	1,663.4	2,186.8
銷售成本	(3,745.6)	(4,723.8)	(6,108.0)	(1,153.6)	(1,532.8)
毛利	1,248.8	1,634.5	1,952.1	509.8	654.0
除税前溢利	773.3	1,064.4	1,421.1	414.2	498.3
所得税開支	(126.5)	(171.6)	(207.8)	(94.5)	(79.7)
年/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646.8	892.8	1,213.3	319.7	418.6
以下人士所佔:					
本公司擁有人	630.4	882.6	1,194.1	321.5	418.3
非控股權益	16.4	10.2	19.2	(1.8)	0.3
每股盈利⑴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0.56	0.71	0.85	0.23	0.30

附註:

⁽¹⁾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我們於2012年3月的股本增加的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發行任何可轉換為股份的本公司可換股證券。

		於	於3月31日			
	200	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主要財務狀況信息						
非流動資產		630.3	1,374.4	1,926.8	2,006.2	
流動資產	4,	,134.7	7,678.7	8,508.7	8,374.1	
流動負債	2,	,910.4	3,778.1	4,202.9	3,817.9	
流動資產淨值	1,	,224.3	3,900.6	4,305.8	4,556.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	,854.6	5,275.0	6,232.6	6,562.4	
非流動負債		295.0	135.0	84.0	79.2	
權 益 總 額	1,	,559.6	5,140.0	6,148.6	6,483.2	
	截至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			31日止3個月	
_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1年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 \ \ \ \ \ \ \ \ \ \ \ \ \ \ \						
主要現金流量信息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76.8	850.9	537.1	344.8	(182.2)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48.1)	(2,628.2)	(223.2)	(377.0)	31.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1.1)	2,456.4	(191.3)	(53.2)	(75.5)	

未經審計財務信息節錄

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的規定,我們於2012年8月4日刊發半年度財務報告,當中載有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2012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因此,我們在本文件附錄二載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於2012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我們的申報會計師按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以下未經審計財務數據節錄應與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附註),以及本文件「近期發展」所載的信息一併閱讀。就比較目的而言,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主要簡明綜合收益表信息及2011年12月31日的主要簡明綜合財務狀況信息亦一併呈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1年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主要收益表信息				
收益	3,586.3	4,723.6		
銷售成本	(2,581.7)	(3,388.7)		
毛利	1,004.6	1,334.9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588.8	832.3		
以下人士所佔:				
本公司擁有人	580.9	811.9		
非 控 股 權 益	7.9	20.4		
	588.8	832.3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0.41	0.58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1年	2012年		
	(人民幣)			
		(未經審計)		
主要財務狀況信息				
非流動資產	1,926.8	2,262.3		
流動資產	8,508.7	9,100.4		
流動負債	4,202.9	4,387.3		
流動資產淨值	4,305.8	4,713.1		
總 資 產 減 流 動 負 債	6,232.6	6,975.4		

截至2011年及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經營業績討論,見「近期發展」。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

附註:

⁽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預測的基準及假設於本文件附錄四呈列。

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12年3月31日(即我們最近期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編製之日)起至本文件日期止,我們的業務、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且自該日起,除本文件其他部分披露外,截至本文件日期止,並無任何事項將嚴重影響 到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的信息。